

证券代码：688036

证券简称：传音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3-032

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7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竺兆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利润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.8元（含税），2023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《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30日，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5月31日，现金红利发放日2023年5月31日。

根据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，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，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份拆细、配股、缩股或派息等事项，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作相应调整，授予价格由50.00元/股调整为48.20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张祺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3 年 9 月 7 日作为预留部分的授予日，向 224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3.0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48.20 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张祺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8 日